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梅林”或“公司”）第九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于2023年7月21日以电子邮件形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3年7月26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9名，实到董事9名。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与会董事经充分审议，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补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的议案

同意增补张晴峰先生为第九届董事会战略委员会委员，任期至第九届董事会届满。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子公司进行股权及债务重组的议案

同意控股子公司光明农牧科技有限公司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摘牌方式收购杭州余杭文投产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余杭文投”）所持有的江苏众旺农牧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江苏众旺”）30%股权，收购价格不高于人民币44,774,347.82元。

同意孙公司江苏众旺通过在上海联合产权交易所公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有的淮安众旺农牧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及相关债权，转让价格为人民币110,516,432.38元（其中100%股权部分为1元，债权部分为110,516,431.38元）。

（详见2023年7月27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上海梅林关于子公司进行股权及债务重组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

表决结果：赞成9票，弃权0票，反对0票

特此公告。

上海梅林正广和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7月27日